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2018年10月15日，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潘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建立和完善经营者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参照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公司2018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解散并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上海艾仕得金力泰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是公司与Axalta Coating Systems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共同出资设立的合资公司，公司持有其50.1%的股权。

考虑到合资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经与Axalta Coating Systems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协商，合资双方拟解散并注销合资公司。在解散生效日2019年2月28日后，合资公司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其实施条例、其他中国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合资合同和合资公司章程的规定，立即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通知债权人并在报纸上公告，并向合资公司原审批机关申请批准解散和清算合资公司，通知有关政府部门和其他有关各方，并办理后续的注销手续，以尽快完成合资公司的清算和解散。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合资公司的解散及注销工作，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起草、谈判、签署合资公司解散决议、解散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办理合资公司的清算、解散、税务及工商注销及相关业务、资产和人员的处置、安排等与合资公司解散及注销相关的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至合资公司工商注销登记完成之日。

《关于解散并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周三）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6日